

## 學生實習總隊學生汽(機)車停車證製作作業注意事項

- 一、 依據「學生總隊學生汽(機)車通行停置管理規定」辦理。
- 二、 由實習總隊於每學期期末前設計下學期之汽機車停車證。
- 三、 將設計好之停車證陳報給輔導中隊負責之區隊長及隊長核示後方可印製。
- 四、 委由廠商印刷製作，並於開學前取得停車證。
- 五、 開學後陳報學生總隊，由「中央警察大學學生實習總隊學生汽機車停車證代辦費專戶」支付汽機車停車證之製作費用。
- 六、 開學後依各中隊分配停車位之數量配發汽機車停車證。
- 七、 作業流程如附圖。

## 學生實習總隊學生汽(機)車停車證製作作業流程圖

